大连海事大学

“专业导论（船电）”课程教学大纲

课程编号：	1713018440	总学时/学分：	8/0.5
课内学时：	8	课外学时：	0
开课单位：	船舶电气工程学院	考核方式：	考查
适用专业：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含卓越工程师）	执 笔 者：	薛征宇
编写日期：	2026 年 3 月		

一、课程说明

本课程是为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本科学生开设的一门专业导论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较全面地了解本专业的专业范畴、知识领域和行业需求，树立正确的专业思想。本课程的主要内容：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设置和历史沿革；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与相关交叉学科的关系；船舶电子电气员职责与工作环境；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培养方案和课程选课；鼓励学生创新创业机制；推免研究生政策；航海类学籍管理规定；本专业毕业生就业方向与择业选择。

二、课程目标

目标序号	目标描述
课程目标 1	基于本专业的背景知识，能够了解、分析或评价本领域涉及的工程实践对健康、安全、环境、法律以及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能够在撰写课程报告过程中，充分考虑此影响，以获取规划适合本人特点的四年大学计划和未来就业展望的可持续发展合理方案。
课程目标 2	能够理解、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成为“通海事、强实践、宽视野、厚情怀、强体魄”的新时代“航海家型”人才，在本专业、学科或跨学科等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中践行如下要求，履行自身责任。

素质目标：课程目标 1、2

知识目标：课程目标 1

能力目标：课程目标 1、2

三、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

序号	课程目标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分解指标点
1	课程目标 1	毕业要求 6-1 **M 中度支撑**	**毕业要求 6-1** 能够针对本专业、学科或跨学科等领域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过程中，基于专业的背景知识，能够了解、分析或评价本领域涉及的工程实践对健康、安全、环境、法律以及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在设计、研究过程中充分考虑此影响，以获取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合理方案。
2	课程目标 2	毕业要求 7-1 **M 中度支撑**	**毕业要求 7-1**：能够理解、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成为“通海事、强实践、宽视野、厚情怀、强体魄”的新时代“航海家型”人才，在本专业、学科或跨学科等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中践行如下要求，履行自身责任： （1）价值引领与政策法制 具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家国情怀和政策法制意识； （2）品格塑造与人文素养 具备优秀的品格（包括具有奉献精神、社会公德、仁爱之心、自尊自强、谦虚谨慎等人文素养和性格等； （3）职业素养与发展理念 具有电子气工程技术人员的职业素养、职业道德、职业规范、职业责任、国际视野、团队沟通合作意识以及可持续发展与终身学习意识 ； （4）科学精神与创新实践 具有电子气工程技术人员的科学工程素养与创新实践意识；拥有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坚韧不拔、勤奋钻研、勇于创新、批判思维的科学精神以及正确的唯物主义史观、认识论和方法等； （5）社会责任与工程伦理 具有社会责任与专业伦理意识和正确的工程价值观、工程系统观、工程社会观、工程经济观、工程健康观、工程安全观、工程法律观、工程文化观、工程环境观、工程道德观等 。

注：上表中凡是没有标注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支撑强度的都是 H 强支撑

四、教学内容及要求

序号	教学内容	教学要求	教学重难点	教学方法	总学时 32					课外学时执行形式	对应课程目标
					理论	实训	实习	实验	课外		
1	专业介绍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设置和历史沿革；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与相关交叉学科的关系； 船舶电子电气员职责与工作环境；		线下授新	2						1,2
2	培养计划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专业培养方案和课程选课；		线下授新	4						1,2
3	规划自己的大学生活	鼓励学生创新创业机制； 推免研究生政策； 航海类学籍管理规定； 本专业毕业生就业方向与择业选择。		线下授新	2						1,2
合计					8						

五、实践教学内容、基本要求与学时分配

无

六、课程思政

1.课程思政切入点：课程授新过程中切入。

2.课程思政元素：毕业要求 7-1 分解指标点/观测点已经具有专业所要求的课程思政元素。

3.课程思政目标：能够理解、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成为“通海事、强实践、宽视野、厚情怀、强体魄”的新时代“航海家型”人才，在本专业、学科或跨学科等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中践行如下要求，履行自身责任。

七、考核及成绩评定方式

本门课程的考核方式为考查，成绩记录方式为两级分制。

课程考核方案：

考试成绩由“专业导论课程报告（船电）”决定，采用两级分制。

课程目标	支撑的毕业要求指标点/观测点	考核环节折合比例分布	课程目标比例
课程目标 1	毕业要求 6-1	**80%**	80%
课程目标 2	毕业要求 7-1	**20%**	20%
合　计			**100%**

八、考核标准：

课程报告评价方法与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为开卷，试题严格按所支撑的各项课程目标及分数区间出题，根据期中考试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卷面分采用百分制评分，总评后按照 30%进行折算。

基本要求	评 分 标 准	
	达到预期	低于预期
	通过 85（优秀）	不通过
课程目标 1（毕业要求 6 工程与可持续发展） 基于本专业的背景知识，能够了解、分析或评价本领域涉及的工程实践对健康、安全、环境、法律以及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能够在撰写课程报告过程中，充分考虑此影响，以获取规划适合本人特点的四年大学计划和未来就业展望的可持续发展合理方案。	报告中能够理解本专业培养目标，并能够对培养目标的设定给予合理的评价； 知晓本专业毕业要求及其分解指标点/观测点； 知晓本专业课程体系，了解必修课、限选课、任选课（通识课）的区别，能够归纳未来四年每个学期需选的课程和满足毕业的学分要求； 知晓未来四年所有课程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关系，了解课程设置的前序和后序逻辑，能够编制适合自身的每个学期的选课执行计划； 知晓航海类学籍管理规定、学校、学院关于学生从事创新创业政策、专业推免研究生政策，能够合理规划自己四年的大学生活；	对专业培养计划、学校的学籍管理规定、创新创业政策无从知晓，不能合理规划未来的四年大学学习生活

课程目标 2（毕业要求 7 工程伦理与职业规范） 能够理解、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成为“通海事、强实践、宽视野、厚情怀、强体魄”的新时代“航海家型”人才，在本专业、学科或跨学科等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中践行如下要求，履行自身责任。	在报告中能够体现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	没有提交报告； 没有在独立完成报告的承诺声明处签字； 报告的字里行间无法体现践行工程伦理，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有工程报国、为民造福的意识；

九、参考教材与线上资源

1.理论课程教材

[1] 授课年级的专业培养计划；

[2]大连海事大学学籍管理规定（航海类）；

[3]最新版大连海事大学关于学生创新创业活动的相关文件；

[4]最新版大连海事大学推免研究生政策的相关文件；

2.实践课程教材

无

3.参考书目

无

4.线上资源

无

十、修订说明

无

大纲制定者	薛征宇
课程负责人	薛征宇
专业负责人（用课专业）	薛征宇
主管副院长（开课学院）	向川
修订时间	2026/03/20